

自 2024 年 6 月起，韓國教育部將接管幼兒園業務，人事、組織將進一步調整

駐韓國代表處教育組

韓國教育部表示，在 2023 年 12 月 8 日下午召開的韓國國會本會議上，通過了以上述內容為主的「政府組織法修改案」；為了順利進行業務移交工作，將與相關部門合作進行人事及組織改編。

韓國教育部表示，藉由本次組織法的修改，將能夠有效率的協調各方面的意見，並建立階段式及穩定的幼保統合的基礎。

在 8 日下午韓國國會召開本會議上，出席的 213 人當中，以贊成 176 人、反對 8 人、棄權 29 人通過保育業務移交相關之「政府組織法修改案」。該修改案將在公布 6 個月後的 2024 年 6 月底施行。

本次「政府組織法修改案」是為了減少幼兒園及幼稚園間的滿 0~5 歲幼兒的教育及保育上的品質落差，並推動「幼保統合」為目標而進行。

目前韓國的幼稚園歸教育部管理，幼兒園為保健福祉部管理。滿 0~2 歲兒童的教育及保育都由幼兒園負責，但滿 3~5 歲的幼兒可分於幼稚園（教育）及幼兒園（保育）的兩個地方受教（托），外界不斷批評如此將嚴重造成兩者財政支援與教育產生大幅落差。

對此，韓國教育部先行與保健福祉部等相關部門進行協調，決定承接保育相關業務，並在 2023 年 1 月發表了「幼保統合推動方案」。自 2025 年起，幼兒園將改由教育部及市道教育廳主管。

接著，在 2023 年 7 月透過「管理體系統一化方案」，並決定將於年底前完成中央部門之間的業務調整。

前前任政府也推廣了「幼保統合」政策，終究未達成目標，其主因在於相關部門之間未做好良善的溝通，因此此次將先做好部會間的協調工作。

政府雖然想要加快進行「幼保統合」，但以幼稚園老師為首的反對聲浪持續不斷。他們主張，因沒有具體的施行方案，並且需要確切將滿 3~5 歲幼兒區分為受教育之對象，而非托育之對象，也有人說明，追根究底恐怕是因為對於幼兒園的保育教師及幼稚園教師的資格整

合問題，持反對意見而導致。

幼兒園教師對於使用地方教育財政交付金來實行保育相關預算也提出反對的意見。

撰稿人/譯稿人：鄭瀚菲

資料來源：

https://www.newsis.com/view/?id=NISX20231208_0002551862&cID=10205&pID=10200

